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浙商中拓

公告编号：2019-58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商中拓	股票代码	0009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洁	刘静、吕伟兰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 303 号浙江交通集团大厦 8-10 楼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 303 号浙江交通集团大厦 8-10 楼	
电话	0571-86850678	0571-86850618	
电子信箱	panj@zmd.com.cn	liuj@zmd.com.cn lvwl@zmd.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682,967,887.95	29,791,949,556.58	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94,896,901.06	126,946,263.96	13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74,575,044.71	126,157,898.15	3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510,767,370.75	-209,796,565.5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1	0.16	156.2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0	0.16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3%	5.46%	6.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15,378,310,014.34	11,640,024,395.63	3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3,098,033,388.81	2,797,296,568.83	10.7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96%	256,413,920	0		
湖州中植融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3.16%	88,913,548	0	质押	88,913,548
湖南同力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1%	23,696,222	0	质押	7,623,927
华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3%	21,164,977	0		
长安基金—中信银行—长安— 中信银行权益策略 1 期 4 号资 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	9,404,084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 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3%	9,000,012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其他	0.44%	3,000,000	0		
巨杉 (上海) 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巨杉净值线 3 号非公开募集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2,843,237	0		
袁仁军	境内自然	0.38%	2,574,692	2,018,388		

	人				
李爱武	境内自然人	0.28%	1,897,28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交通集团、中植融云、同力投资、华菱控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的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我国经济总体运行在合理区间，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发展态势，公司经营的相关大宗商品价格总体呈震荡上涨趋势。公司坚持“一二三”发展战略，紧紧围绕2019年度经营计划，聚焦供应链集成服务主业，做专做精做强做大，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质量及效益有明显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经营利润创历史新高，资产收益稳步提升，实现规模和效益双增长。公司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06.83亿元，同比增长2.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5亿元，同比增长132.30%。报告期销售黑色金属材料577.59万吨，同比增加4.26%；铁矿石504.57万吨，同比增加44.98%；煤炭276.86万吨，同比增加21.30%。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工作取得有效进展。

（一）持续强化做专做精供应链集成服务主业。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专业就是胜率，精致就是利润”的指导原则，供应链集成服务能力得到稳步提升。

一是加强与大客户合作的广度和深度。

公司不断整合各种资源，提升集成服务水平，在为客户提供原材料采购、库存管理、产品销售的同时，深化供应链金融、物流储运、剪切加工、风险对冲等集成服务，满足了客户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加强与大客户、大平台、大项目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唯一钢材类供应商入选中建四局分供方协会理事单位；成为蓝光发展唯一AAA级钢材类战略合作伙伴。

二是深入推进贸工一体化。公司旗下中拓新材料公司在海盐投资设立的优特钢精线加工项目已投入生产运营，有效实现了以工促贸；积极拓展废钢等循环经济新领域，首个“基地+贸易”的废钢项目已在江西上栗落地，浙江、广西、湖北等地的废钢基地也在积极推进；同时在山西、广西建立洗煤配煤基地，为客户提供延伸增值服务。

三是积极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加强国际贸易专业管控，推动国际业务AEO认证工作，建立国际业务合规体系。积极引入成熟的国际业务团队，新设国际业务部、国际业务二部、有色矿产部等单元，强化提升公司国际业务能力。

四是深入推进产融一体化。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金融管理与服务的客户流量不断增加，客户粘性不断提升，合作模式日趋丰富；中拓融资租赁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作，注册资本增加至6122万美元，发挥与供应链业务的协同效应，实现贸融良性互动。

（二）“天网”“地网”进一步融合。公司积极完善自有物流网络布局，打造“无车承运人”和“无船承运人”平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广东、浙江、天津、河北、江西、湖北等十余个省市布局仓储网点；持续加大以商务电子化和管理信息化为核心的“两化”建设，推进“数字中拓”建设，与知名咨询公司合作，制定公司整体信息化战略规划。

（三）运营管控水平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召开集成服务年会及风控年会，风险管控意识进一步增强；加强对新团队、新品种、新业态、新区域“四新”业务风险管控，开展专题研讨，持续健全风险管控长效机制。定期召开价格管理会议，强化价格管理，加大期现结合策略研究。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开展“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活动，加大对仓储物流、生产型企业等重点领域的安全检查，总体确保了生产经营安全。

（四）深化组织架构变革。为适应公司健康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对标行业国际一流企业管理架构，进行了组织架构变革，积极推进了事业部“条块化”管理模式，设立工程配送事业部、板带事业部、国际事业部等11个事业部，发挥事业部管理的自主性、灵活性和拓展业务的积极性；通过事业部的专业化经营，做专做精，提升公司服务竞争力，进而做强做大，为公司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链组织者和供应链管理者提供了坚实组织保障。

（五）团队建设进一步强化。持续深化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积极引进行业领军人物及行业高端人才；制定出台《传帮带管理办法》，建立导师队伍，健全年轻员工“传帮带”制度体系；开展梯队人才选拔，加强后备梯队人才储备；持续推进“一主三辅”人才加速培养，建立统管梯队人才库。持续优化考核激励体系，有效发挥考核的指挥棒作用。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设立子公司

本期，公司在江西省萍乡市设立江西中拓再生金属有限公司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322MA38CBMB5L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整，公司持有其95%的股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增资扩股导致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本期，子公司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新股东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与香港浙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美元增至6122.4489万美元，公司持股比例由100%下降至49%，故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